

# 114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

行政院114年7月29日  
院臺忠字第1145014375號函頒

##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22條、第23條及第25條。
- 二、「災害防救基本計畫」第3編第1章第9點及第4編第3章第1點。

## 貳、目的

- 一、以大規模地震災害為想定，針對我國各地震災規模之模擬運作進行演練，結合國際支援救援情境，驗證中央與地方政府對地震減災、整備、應變等處理機制。
- 二、加強重大災害災防告警及緊急警報訊息傳遞演練，俾利實際運作順暢。
- 三、依據災害防救基本計畫，引導及促進防災產業鏈結之發展；宣導國家防災日自助自救精神，鼓勵全民參與防救災，強化全社會災防韌性；從個人、家庭做起，提升國家整體防救災能力。

## 參、綱要主軸：巨震求生、強韌整備

為強化全民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配合本（114）年度國家防災日之推動，特訂定綱要主軸為「巨震求生、強韌整備」。

旨在透過模擬震災情境之演練與宣導，促使民眾瞭解地震發生時之應變作為，提升面對災害時之自救及互救能力。同時，推動各級政府機關（構）及民間團體落實災前整備工作，建立強韌之防災體系。

藉由政策推動與全民參與，促進社區災害風險意識普及，強化公共安全及減災能力，落實平時減災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以期在面對可能之大規模地震災害時，能有效降低災損，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肆、日期

本年國家防災日全國核心演練日期訂於9月19日（星期五）實施，9月份訂為國家防災日重點宣導期（其他時間亦得自行擴大辦理），其他配合活動依各單位頒訂之相關實施計畫辦理。

## 伍、辦理機關

- 一、指導機關：行政院（以下簡稱本院）。
- 二、主（協）辦機關：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農業部、衛生福利部、文化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等中央各相關機關（單位）、直轄市、縣（市）政府、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社團法人臺灣防災產業協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等相關機構與團體。

## 陸、分工事項

- 一、指導機關
  - (一)擬訂並函頒本計畫。
  - (二)統籌協調本計畫執行及進度管控。
- 二、主辦機關（單位）
  - (一)依本計畫，擬定各實施計畫與執行。
  - (二)統籌並協調各參與機關（單位）配合事宜。
  - (三)規劃並執行各實施計畫活動宣導及新聞露出事宜。
- 三、協辦或執行機關：執行或配合主辦機關（單位）活動。

## 柒、地震及海嘯情境想定

### 一、地震情境設定（如圖1）：

本年9月19日9時21分，臺灣東部海域（琉球海溝）發生芮氏規模8.5地震（東經123.40度、北緯23.56度），震源深度10公里之

地震，最大震度達6強，震度較大地區位於基隆市、新北市及臺北市，主要影響臺灣東部及北部地區。

二、海嘯情境設定（如圖2）：本年9月19日9時30分，發布海嘯警報，威脅臺灣東南部、東部、東北部及北部等沿海地區，海峽沿海地區及西南沿海地區亦受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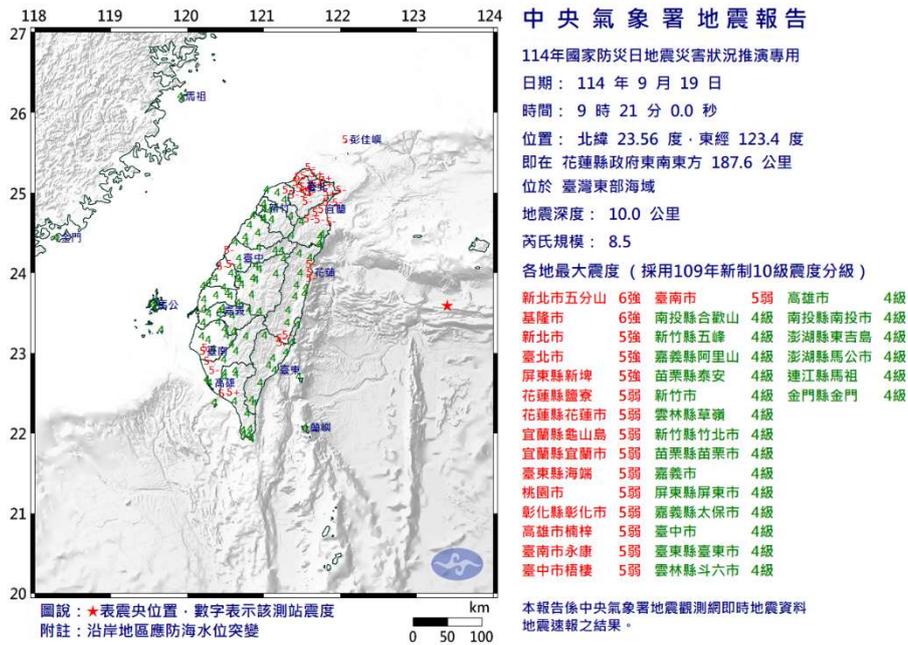


圖1、地震情境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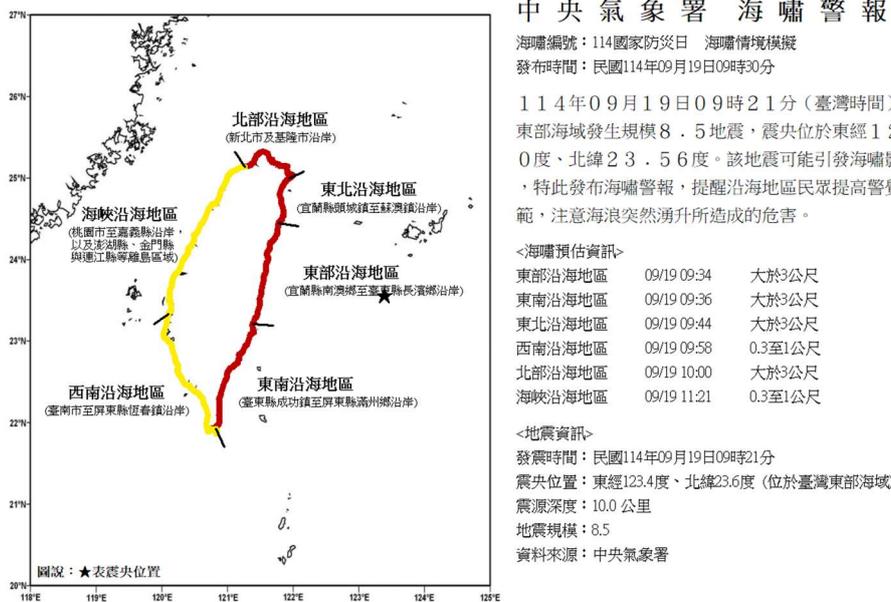


圖2、海嘯情境設定

## 捌、計畫活動內容

### 一、綱要主軸辦理項目-災後戶外避難收容安置整備

- (一) 2025夜宿斷層線—921時光機（教育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921地震教育園區、臺中市政府）

夜宿斷層線上，一同走入「921時光機」，在樂團演奏1999年經典回憶中，重返地震當年臺灣社會大小事，感受災後蛻變與生命韌性，喚起防災意識，共度難忘之夜。

（辦理期程：9月20日至9月21日）

- (二) 防災公園開設演練（臺北市政府）

以防災公園開設為主軸，依各區災害特性，結合避難疏散及收容安置等，加強民眾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精進各單位對相關程序之熟悉度，提升災害應變及避難逃生效率。

（辦理期程：配合臺北市各區公所規劃期程辦理）

- (三) 災民戶外避難體驗活動（新北市政府）

辦理災民戶外避難體驗活動，期使民眾親身參與體驗地震災害發生後之避難模式，喚起新北市民對防災議題關注。

（辦理期程：9月）

- (四) 沉浸式災民夜宿體驗（彰化縣政府、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第1階段：公所實際開設執行（收容量能資訊、協作中心運作執行）。

第2階段：民眾親身感受並學習自助與互助精神（民眾自備搭帳、模擬基礎設施損毀、通訊中斷及地方社區互助）。

(辦理期程：11月8、9日及15、16日)

- (五) 戶外避難(含戶外空間、校園及防災公園)收容安置演練(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及各地方政府)

因應大規模震災時，戶外避難之人力測試、聯絡窗口交流及熟悉避難收容場域。

(辦理期程：7月至9月期間)

## 二、災防公共告警系統及警報測試

- (一) 災防公共告警系統(Public Warning System, PWS)訊息演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交通部、內政部、核能安全委員會等單位)

利用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Cell Broadcast Service, CBS)技術將防災資訊即時發送予民眾，使民眾熟悉告警訊息服務及後續避難演練。地震 CBS 於9月19日上午9時21分發送，採用「4370國家級警報」頻道於全國發放；海嘯採用 911頻道於沿海鄉鎮區發放；核安演習採用「4371緊急警報」區域型發放，並於發送前強化民眾宣導演練資訊；惟為避免造成民眾恐慌或混淆，訊息將不呈現地震之規模與震度。

(辦理期程：9月)

- (二) 地震海嘯警報發布演練(內政部、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訂定「114年國家防災日協助海嘯警報試放實施計畫」，並函請各警察機關訂定細部執行計畫據以執行，於事前預演及加強宣導，並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海嘯預估資訊，於9月19日9時30分發布海嘯警報，10時發布海嘯解除警報。

(辦理期程：9月19日)

(三) 重大災害緊急警報訊息傳遞 (內政部)

運用各無線電視臺、有線電視系統臺、數位看板及電子佈告欄等管道，播放地震速報臨震應變訊息跑馬燈，同時於 9 月 19 日 9 時 21 分，廣播電臺同步以語音插播，並將有線電視切換到公視，讓收視民眾接收政府緊急訊息。

(辦理期程：9 月 19 日)

三、國家防災日演練

(一) 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救災動員演練 (內政部)

依據本計畫地震及海嘯情境設定，於新北市及宜蘭縣開設救災據點，動員本島各直轄市、縣市消防特搜、國軍、衛生福利部、電信事業、民間志工進行演練，並邀請國際救援隊共同參演，以擴大臺灣對地震應變搶救量能。

(辦理期程：9 月 17 日至 19 日)

(二)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教育部、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各地方政府)

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於 9 月 19 日上午 9 時 21 分，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以及震後疏散避難演練，為實施重點辦理演練。

(辦理期程：9 月 19 日)

(三) 公共事業地震災害防護與持續運作演練 (經濟部)

擇定電業、自來水事業、天然氣事業、石油業等公共事業為對象，於國家防災日期間進行災害防護與持續運作演練，以確保事業持續運作恢復機制。

(辦理期程：4 月至 10 月)

(四) 水利設施因應地震作為演練 (經濟部)

考量地震情境，納入相關水庫、河海堤及水利在建工程實施地震查通報演練作業，並視地震受災情形判定其危害程度及採取對應之應變作業；結合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與防汛護水志工及應用監測設備，協助巡視社區環境、各項水利設施及公共設施，驗證相關應變機制。

(辦理期程：6月至10月)

(五) 國營事業、產業園區及科技產業園區實施地震避難疏散演練 (經濟部)

辦理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及產業園區、科技產業園區內廠商地震避難疏散演練，以地震為災害想定狀況，規劃對震災減災、整備及應變等協同處理能力；同時宣導防災自助自救觀念，強化企業員工對執行地震避難疏散與掩護動作熟悉度，建立員工正確觀念，提升人員災害應變處置能力。

(辦理期程：4月至9月)

(六) 科學園區地震災害防護與持續運作演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辦理地震複合式災害(化學品洩漏及火災等)應變聯防演練(南部科學園區2場次，新竹科學園區、中部科學園區各1場次)，模擬地震造成化學品洩漏或火災或電力、供水中斷等複合式災害發生，藉由現場及情境演練，加強災害發生時人員緊急避難及疏散之正確觀念，並邀請地方政府、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園區聯防廠商等共同參與，以提升園區整體安全防護及應變效能。

(辦理期程：10月至12月)

(七) 科學園區結合企業之防災演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 1、應變人員教育訓練（新竹科學園區）：強化人員對毒性化學物質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之應變知能，兼顧安全與效率。課程包括應變制度簡介、初步應變行動作為、個人防護裝備及除污程序實作。
- 2、實火訓練（中部科學園區）：強化園區廠商從業人員對消防安全、化學火災滅火之教育訓練，培養滅火與救災能力。
- 3、實火滅火訓練（南部科學園區）：協助園區廠商及其承攬商對所屬從業人員進行消防安全知識普及與基礎訓練，培養滅火與救災能力。
- 4、聯防組織移地訓練（新竹科學園區、南部科學園區）：充實園區廠商災害應變搶救人員之應變實務技能，訓練強化園區聯防組織成員有關高科技廠房災害預防、救災等相關訓練。

（辦理期程：8月至12月）

#### （八）核安演習（核能安全委員會）

本年度核安第31號演習包含兵棋推演與實兵演練二部分，訂於核能三廠及其鄰近區域舉行。

兵棋推演因應核能三廠於本年5月17日運轉執照到期，並進入除役過渡階段，爰以天然災害併同發生核子事故，並演進至「全面緊急事故」為主要情境。演習方式採「有想定、半預警、不壓縮演習時序」之原則，以貼近真實災害情境之沉浸式進行。

實兵演練分為廠內與廠外舉辦，廠內演習將實施廠內緊急應變計畫及保安應變演練，並實施無預警動員測試，以驗證核能電廠動員及應變能力；廠外演習將進行核能三廠鄰近區域之民眾防護行動相關演練，如備用防護站、

收容所開設與多元訊息通知演練（含 CBS 訊息演練）、輻傷醫療、核能電廠周遭環境之輻射監測作業等應變功能性演練，強化中央、地方、國軍、民間相互支援與合作機制，進而熟悉核子事故各項應變救災作業，展現政府災害防救量能，並提升民眾核子事故防災與應變意識。

（辦理期程：8月至9月）

#### （九）交通關鍵基礎設施宣導演練（交通部）

##### 1、多媒體地震避難宣導

利用具有文字跑馬燈效果之設備，於國家防災日併同地震警報訊息傳遞演練播送警報演練訊息，顯示國家防災日及地震避難相關宣導。

##### 2、公路交通管理及控制結合地震避難宣導（交通部公路局）

透過通訊傳輸網路發佈訊息技術，於各省道路段資訊可變標誌（Changeable Message Sign, CMS），結合既有交通宣導或訊息，顯示國家防災日及地震避難相關宣導。

##### 3、國營臺灣鐵路公司抗震宣導（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 文字：臺鐵在各車站（特等站、一等站）不影響營運及行車安全下，由車站訊息跑馬燈播放地震避難文字宣導。於車廂訊息跑馬燈播放地震避難文字宣導。

(2) 廣播：臺鐵在各特等站、一等站內視實際業務狀況，進行地震避難廣播宣導。

##### 4、高鐵公司地震應變宣導（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 (1) 於9月份 T Life 「高鐵企業快訊」刊登高鐵地震應變處置作為及相關宣導內容。
- (2) 多媒體電視宣導地震影片：9月份透過車站多媒體電視播放地震避難宣導影片，為期約4週。
- (3) 地震避難及疏散演練：9月份國家防災日當天9時21分，總公司、桃園運務大樓及各基地行政大樓規劃辦理地震掩護練習，並依逃生動線辦理疏散演練。
- (4) 列車及車站地震宣導：9月份國家防災日當天9時21分於車站及正線列車上進行地震宣導廣播；同時於列車上以跑馬燈顯示地震宣導資訊。

(辦理期程：9月)

#### 四、提升全民防災意識與教育活動

##### (一) 地震防災宣導系列活動 (內政部)

結合中央各部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地震防災系列宣導主軸，提高宣導能見度及密集度，以強化地震防災安全宣導成效，辦理防災知識模擬考及推廣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等。

(辦理期程：9月1日至10月30日)

##### (二) 各賣場及網路平臺業者設置防災專區 (內政部、各地方政府)

藉由國家防災日時機，透過實體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提高民眾採買便利性及形成社會防災氛圍，公私協力共同進行防災推廣。地方政府實際走訪賣場設置情形，並揭露防災專區活動訊息及新聞稿，頒贈績優賣場、網路平臺業者感謝狀。

(辦理期程：9月1日至9月30日)

(三) 地震防災教育推廣系列活動 (教育部)

1、防災總動員

以「守護臺灣」為主軸，邀請孩子與家長一同登上防災島嶼，展開尋寶之旅，集齊臺灣自然、文化與社會三大寶藏；同時透過現場攤位與舞臺之互動活動、抽獎，學習守護家園與家人所需防災技能。

(辦理期程：8月15日至8月16日)

2、防災科普音樂劇

由九二一大震當下開始，天搖地動中，建築物陸續倒塌，設定人物角色逐一形容災害時逃生，親人生死不明之無力感，並將災難過後問題逐一浮現，如何克服及處理方式，藉由戲劇、音樂等予以呈現，以達到科普之效用。

(辦理期程：9月20日至9月21日)

3、「大震啟示錄」特展暨防災教育闖關活動

以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新建置之「地震防災教育專區」與「地震體驗屋」為基礎，以時事媒體之大地震預言切入，強調民眾應具備之防災認知。「大震啟示錄特展」預計於9月19日開幕，並於9月19至21日辦理防災教育闖關活動。

(辦理期程：特展9月19日至12月31日，闖關活動9月19至21日)

4、走讀921

走讀921震災遺跡，認識地質斷層、聆聽重建故事，

結合科學與人文，引導民眾正確認識地震與防災行動力，適合國小以上參加。(7月：921的故事、8月：毛英雄與好夥伴。)

(辦理期程：7月至8月)

#### 5、「毛英雄與好夥伴」搜救犬特展

921地震開啟臺灣搜救犬馴養，921地震教育園區北棟毀損教室更是搜救犬重要訓練教室之一，集結防救災圈中最萌一群毛英雄點點滴滴。

(辦理期程：8月9日起)

#### 6、大災問-防災科普嘉年華(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臺北市政府)

結合產、官、學界推廣防災教育、防災議題單位，分享最新防災、減災知識，透過各市集攤位、表演、講座及闖關活動，讓民眾從活動中學習防救災知識與技能，並喚起民眾及社會各界對防災議題關注，推動全民防災、減災及避災技能普及，以減少面臨天然災害時之衝擊及損失。

(辦理期程：9月20至21日)

#### 7、大災問-防災體驗營

辦理大型沉浸式防災體驗營，讓民眾深入其境感受大型災害現場震撼，並體認防災重要性不可忽視，人人皆須具備防災知識與救護本領，在災害中可以保護自己和他人。

(辦理期程：9月20至21日)

#### 8、國家防災日免費參觀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所屬921地震教育園區（臺中霧峰）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南投竹山）皆因921地震而立，國家防災日當天免費入園參觀，鼓勵民眾走進防災教育基地學習。

（辦理期程：9月21日）

#### （四） 防災教育推廣活動（農業部）

##### 1、優質自主防災社區授證典禮

為落實民眾參與精神，並鼓勵社區在自主防災工作上追求自我榮譽，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建立自主防災社區銅銀金質認證制度，增加民眾認同感與向心力，進而提升對防災事務參與熱忱，同時也讓更多民眾接觸防災議題，凝聚更多力量推動防災工作。

（辦理期程：11月中旬至12月上旬）

##### 2、「防災特區」國家防災日特別活動（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於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之921地震教育園區（臺中霧峰）舉辦「防災特區」活動，現場邀集防救災單位，設置多元攤位與防災網美裝置，打造又美又好玩的防災特區，國家防災日邀請民眾親身體驗應變技能，共同強化防災意識。

（辦理期程：9月21日）

##### 3、島嶼關鍵字-水保防災起步走巡迴展（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將水保知識行動化，透過10套行動式水土保持互動展示，讓民眾輕鬆瞭解科普知識。

（辦理期程：4月25日至10月26日）

## 五、地方政府特色重要活動

### (一) 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 (臺北市政府)

將結合防災、全球暖化、氣候變遷、生態保育等不同面向推廣防災教育，喚起民眾防災、韌性、永續意識，進而推動全民防災、減災及避災技能普及，減少災害衝擊及損失。

(辦理期程：9月20日)

### (二) 2025災害管理研討會 (新北市政府)

邀請防救災領域專家學者，參與消防、災害防救及搜救訓練合作機制，透過研討會平臺建立與擴展災害防救機關間交流。

(辦理期程：9月)

### (三) 防災健走暨宣導 (臺中市政府)

防災健走結合舞臺宣導活動，強化市民正確防災觀念、地震初期應變能力，同時提倡全民運動，鼓勵健走強健體魄。

(辦理期程：9月)

### (四) 地震防災短影音創作比賽 (臺南市政府)

辦理「穿越時空的緊急避難包」短影音創作比賽活動，藉此活動強化民眾防災準備，在災害發生時，能夠立刻取得逃生所需相關物品，迅速離開災害現場前往避難收容處所，進而減輕災害風險、降低災害損失。

(辦理期程：8月至10月17日)

### (五) 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動員 (高雄市政府)

由土木、建築、結構、大地技師等四大公會建築師及技師擔任評估人員，模擬地震發生後，發佈簡訊動員評估人員參與救災工作。

（辦理期程：9月）

（六）防災教育日系列活動（彰化縣政府、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本年彰化縣防災教育日規劃6項系列活動，包含記者會、災民夜宿體驗活動、防災小勇士、國小校園防災士、社區防震（災）宣導及防災公園規劃設置案，透過整合轄內各單位通力合作，擴大企業參與，齊力提升民眾防災意識，永續推展防災事務。

（辦理期程：9月至11月）

（七）「TTPush 踢一下」防災知識有獎徵答活動（臺東縣政府）

在臺東縣政府「TTPush 踢一下」縣政 APP 中辦理3場次防災知識答題拿金幣活動。

（辦理期程：1月至12月）

（八）結合外籍看護急救教育訓練專案辦理宣導（金門縣政府）

結合外籍看護急救教育訓練，派員向外籍學員發放宣導文宣並宣導國家防災日相關知識。

（辦理期程：1月至12月）

（九）2025馬祖韌性島嶼防災、防震及急救系列宣導活動（連江縣政府）

因應氣候變遷、環境改變、巨災常態化及極端事件發生，將辦理防災、防震體驗營、外籍移工（看護）等 CPR 加 AED 急救訓練及地震講習訓練相關防災系列活動；透過

瞭解地震、急救及防災教學，強化民眾防火、防災、防震及急救知識與技能，將防災意識落實於日常生活，全力推廣防災宣導相關工作。

（辦理期程：7月至10月）

#### （十）暑期防災親子消防體驗營（基隆市政府）

邀請基隆市各公（私）立國小小朋友，攜手父母或阿公阿嬤，一同參與防災體驗活動。透過寓教於樂之趣味遊戲與實地操作，學習防火與防災知識與技能，將防災意識落實於日常生活。透過親子共同參與，不僅提升家庭防災能力，更促進世代間互動與情感交流，朝向「家家防災、全民無災」之優質韌性城市邁進。

（辦理期程：8月）

### 玖、推動時程

- 一、本年7月：函頒「114年國家防災日活動綱要計畫」及提報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計畫。
- 二、本年9月21日前：辦理實施計畫活動整備及新聞宣導露出。
- 三、本年11月30日前：各主辦單位完成績效成果報告（格式詳如附件）並函送本院。
- 四、115年上半年：召開114年度國家防災日活動辦理情形檢討會議。

### 拾、獎勵

推動之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單位）人員，依本計畫辦理相關專案，採從優敘獎。

- 一、指導機關得依本計畫及推動成果辦理專案敘獎。
- 二、主辦機關（單位）依權責訂定實施計畫，得自行訂定敘獎辦法，核予所屬人員行政獎勵；主（協）辦機關得依指導（主

辦) 機關敘獎函請所屬機關簽辦敘獎。

## 拾壹、經費來源

- 一、各項活動所需經費原則由主辦機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 二、各機關人員差旅費用，由各機關年度預算內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拾貳、本計畫專用 LOGO

本計畫專用 LOGO，運用於9月國家防災日辦理項目，作為形象辨識、企劃之用。

惠請各機關(單位)多加運用、廣為宣傳，俾利發揮形象識別及相互聯結之功能。

LOGO 下載：<https://gov.tw/Lei>



拾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調整修正之。

附件

# 114年國家防災日 績效成果報告

提報機關（單位）：\_\_\_\_\_

114年\_\_\_\_\_月\_\_\_\_\_日

## 一、報告格式

- (一) 標題：分為「前言」、「辦理項目說明」、「績效成果」及「結語」等4項，字型為標楷體、20pt、粗體、黑色，與前、後段距離0.5行，標題靠左對齊，行距固定行高26pt。
- (二) 內文：字型大小為標楷體、16pt、黑色，與前、後段距離為0.5列，靠左對齊，行距固定行高22pt，以一、(一)、1、(1)依序編號。
- (三) 邊界：中等，上下2.54公分，左右邊界各為1.91公分。

## 二、報告內容撰寫說明

### (一) 前言

114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說明，簡要表格說明各項活動時間、活動項目、活動內容簡介、活動主協辦單位，以及總計辦理多少項主題活動、多少場次相關系列活動。

### (二) 辦理項目說明

各項主題相關海報、LOGO、照片展現及活動內容介紹（各項主題請以300字內之篇幅描述人事時地物情形、辦理特色或重點，以圖文說明，凸顯綱要計畫重點，圖片清晰）。

### (三) 績效成果（請包含以下重點，並以圖文說明）

- 1、最高層級長官及貴賓參與情形。
- 2、參與人次及說明（除詳列各項活動參與人次，並請總計共辦理幾項活動，總參與人數，達縣市人口數比率，請依附表1格式填報）。
- 3、媒體露出率（含廣播、有線/無線電視等電子媒體多少則、報紙、雜誌等平面媒體多少則、網路 Blog、電子報、臉書等多少則，總計多少則報導，請依附表2格式填報）。

### (四) 結語

活動成效與原計畫相符程度、總計有多少局處（單位）、民間團體參與、達成預期目標情況等。

### 附表1

114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績效成果表

序號	機關名稱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	出席人次	重點摘述
1					
2					
...					
總計：					參與率(總參與人次/幼兒以上人數之比率)：

\*本表格式得視需求自行增列調整

### 附表2

114年國家防災日媒體露出成果表

序號	機關名稱	標題	媒體名稱	網址連結(電子)/ 頁面檔案(紙本)	重點摘述
1					
2					
...					
總計(則)：					

\*本表格式得視需求自行增列調整